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61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南化工”）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了发挥山西江阳工程爆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阳爆破”）爆破工程和矿山施工总承包“双一级”资质优势，把江阳爆破打造成江南化工直接控股下的矿山施工总承包多区域的业务发展平台，同意江南化工以江阳爆破2022年12月末每股净资产为基础，以自有资金增资65,347,188.44元，其中4,2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347,188.44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江阳爆破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6,200万元，江南化工成为江阳爆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67.74%，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稀释为32.2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对全资孙公司江阳爆破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山西江阳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87011376321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地址：太原市尖草坪区西留路18号江阳街1号1002幢2层
- 5、法定代表人：刘涛
- 6、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 7、成立日期：1998年11月10日
-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爆破作业；煤炭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

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爆炸合成及焊接；选矿；矿山工程；机电工程；建筑工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科技中介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民用炸药的推广；胀裂剂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地质勘查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086,271.14	52,112,330.61
负债总额	31,968,562.36	18,563,620.41
净资产	31,117,708.78	33,548,710.2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832,469.36	46,277,947.86
利润总额	1,043,371.36	1,331,724.84
净利润	1,149,781.58	1,414,775.47

10、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6,200	67.74
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26

注：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为江南化工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1、增资方式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江阳爆破经审计净资产为31,117,708.78元，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每股净资产约为1.56元。江南化工以江阳爆破2022年12月末每股净资产为基础，以自有资金增资65,347,188.44元，其中4,2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347,188.44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江阳爆破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6,200万元，江南化工成为江阳爆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67.74%，北方爆破持股比例稀释为32.26%。

三、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江阳爆破增资，将增强江阳爆破的运营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有利于其发挥爆破工程和矿山施工总承包“双一级”资质，加快推进大型矿山施工总承包项目落地。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本次增资后，江阳爆破的发展仍受宏观经济、政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增资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